

情况说明

本项目执行需进行半导体微纳电子器件加工服务，本次加工合同乙方显示单位“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微加工实验室”为预算中列述的“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”下属实验室，故实际与预算单位一致。同时，本人与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微加工实验室无任何关联关系。

特此说明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院（系、所）公章：



吴恒